

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30日，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根据《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联特公司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建设规模：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

主要建设内容：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7月，生产车间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占地面积约20179m²。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表面清洗（脱脂及硅烷化）、滚涂、印花等工艺。目前已形成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20年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联特公司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0年11月12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环评批复（台环建（三）[2020]77号《关于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联特公司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时开工建设，项目现有职工55人，日生产单班制8小时，年工作300天，企业废气委托杭州爱士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并建设的处理设施处理，目前企业具备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的生产能力。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1 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项目性质、原辅料消耗、规模、生产工艺等与环评基本一致，产能基本符合环评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 1 套混凝沉淀池+气浮池处理后，纳管至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漆烘干废气。涂漆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 TO 直接燃烧炉后，以高度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天然气燃烧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汇入涂漆烘干废气排气筒一起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各生产设备，企业将生产设备布置在车间内部，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有废涂层铝箔板及边角料、油漆内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污泥（含浮油）、废油及职工生活垃圾。废涂层铝箔板及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原料提供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污泥（含浮油）、废油收集后委托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油漆内包装材料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氟化物、氯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和石油类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要求。

2、废气

监测期间主要风向为北风，在厂界北布设一个参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废气无组织监测点。从监测结果看，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厂界各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氟化物和硫酸雾的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0）标准中的相关要求；二甲苯、三甲苯和臭气浓度的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的相关要求。

监测期间，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涂漆烘干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乙酸丁酯和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1、表 3-表 6 的相关排放限值要求，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的相关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有废涂层铝箔板及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污泥（含浮油）、废油及职工生活垃圾。废涂层铝箔板及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原料提供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污泥（含浮油）、废油收集后委托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现场监测和调查，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年废水排放量为 3199 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 0.192 吨，氨氮年排放量 0.026 吨（批复要求年废水排放量 5508 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 0.275 吨，氨氮年排放量 0.028 吨）。有组织 VOCs 排放量为 1.128 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234 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234 吨/年（批复要求 VOCs 年排放量 10.630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 2.240 吨，二氧化硫年排放量 0.240 吨）。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特征污染物的监测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进一步完善废气的收集处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确保废气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堆场，严格执行台账制度，完善固

废堆场和各类标识标排。

3、企业须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和自行监测，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金属表面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三门联特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